

习近平会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代表

李强蔡奇丁薛祥李希参加会见

新华社北京5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8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亲切会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代表,向他们致以诚挚问候,勉励全国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,为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

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强、蔡奇、丁薛祥、李希参加会见。

下午4时,习近平等来到人民大会堂西大厅,全场响起热烈掌声。习近平等走到代表们中间,同大家亲切握手,不时交谈,并合影留念。

陈文清参加会见并在29日上午召开的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讲话。他指出,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总体国家安全观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,牢牢把握新征程公安工

作的前进方向;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,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公安铁军;忠诚履行职责使命,全力以赴防风险、保安全、护稳定、促发展;深化法治公安建设,不断提升执法质量、效率和执法公信力;坚定不移走改革强警之路,奋力开创公安工作现代化新局面。

李干杰、吴政隆参加会见,王小洪参加会见并主持会议。

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、各省会城市党委政法委、公安厅(局)主要负责同志,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、军队有关单位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。

习近平对进一步做好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持续发力久久为功 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

新华社北京5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进一步做好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指出,近年来,交通运输部等有关部门和各地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,持之以恒,攻坚克难,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成效显著,农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不断增强,农村公路成

为老百姓家门口的致富路、幸福路、连心路、振兴路。

习近平强调,新时代新征程,要持续发力,久久为功,进一步完善政策法规,提高治理能力,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,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,助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,为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、推进乡村

全面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服务保障。

2024年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现场会29日在浙江绍兴召开。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、国务院副总理何立峰在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并讲话。何立峰指出,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新时

代新征程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、提供了根本遵循。要深入学习领会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,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,突出抓好近中期重点工作任务落实,着力提升路网质量,加强管理养护,提高运营水平,确保道路安全。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,以进一步全面深

化改革为动力,因地制宜、科学谋划,持续发力、久久为功,不断提高做好“四好农村路”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

交通运输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、自然资源部、农业农村部、文化和旅游部、浙江省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、福建省、贵州省、湖南省、甘肃省有关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。

助力“小企业”实现“大发展”

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专题询问为中小企业发展“添柴加薪”

5月29日,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举行联组会,聚焦中小企业“一法一办法”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询问。

如何帮助中小企业脱困重生?我省中小企业对外贸易发展状况如何?如何有效发挥职能部门作用,更好满足中小企业“短期、小额、分散、高频、急需”的信贷需求……

针对委员提出的问题,到会应询的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回答时,直面矛盾、敢于担当、开诚布公、实事求是,表明了解决问题的态度,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办法。

无分歧账款按期实现“应清尽清”

2024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指出,全面清理政府拖欠企业账款。杨长亚委员率先提问:“目前我省清欠工作的进展怎样?下一步如何继续推进?有没有建立防范拖欠的长效机制?”

“自本轮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开展以来,坚持把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,千方百计筹措清偿资金,全力推进清欠工作落实。”省工信厅副厅长张康宁回答,我省印发《陕西省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,成立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班,无分歧账款按期实现“应清尽清”;今年全省继续全力推动剩余账款清偿工作。

好的营商环境和惠企政策措施可以让企业轻装上阵,加速“奔跑”。李彬委员提问:“下一步将怎样推动政策全面解读、精准直达、有效落实?”

“今年以来,一季度全省经营主体满意度达到94.6%,继续保持高位运行。”省发改委副主任李生荣表示,省发改委在利用其网站(公众号)、“陕企通”服务管理平台和传统媒体及时发布解读惠企政策的同时,还通过多种形式向民营企业宣传政策、推介项目、促进融资,开展高质量项目“政银企”对接系列活动;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专项提升行动;统筹推进融资信用服务

平台建设。

“我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设立及近两年来运行情况是怎样的?”赵宝田委员提问,下一步将如何开展资金使用的绩效评价?

省财政厅副厅长孙国权表示,为推动我省中小企业健康平稳发展,省财政从2005年起设立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,规模为1000万元,以后逐步增加,到2023年达到10.82亿元,支持方向是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与创新、完善企业服务与融资服务体系、优化企业发展环境、促进中小企业经营主体培育和成长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。两年来,省财政累计下达中小企业专项资金27.83亿元。

支持科技资源向中小企业倾斜

“如何有效发挥职能部门作用,更好满足中小企业‘短期、小额、分散、高频、急需’的信贷需求?”魏四新委员提问。

省地方金融管理部门领导表示,就“满足中小企业短、小、散、频、急的信贷需求”,一方面是会同中央驻陕金融管理部门,加强政策引领,深化工作协同,指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企业信贷投放。另一方面是积极发挥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职能,指导地方金融组织提供特色化差异化服务,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有力补充。

“下一步在促进中小企业科技成果转化方面有什么举措?”王建利委员发问。

省科技厅副厅长冀峰答复说,深入实施科技成果转化“三项改革”,深入挖掘科技成果转化潜能。分领域布局建设一批公共性、开放性、市场化运作的概念验证中心、中试基地和共性技术研发平台,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二次开发、工艺验证和中试熟化,同时提高全省大型科学仪器的使用率,降低中小企业研发成本。推广“校招企用”人才引进模式。通过这个模式由大学招引一批顶尖人才服务企业,破解企业引育人才难题。

“有哪些有效举措帮助企业破解人才引进难题?”井剑萍委员提问,采取哪些有效举措,让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更加高效顺畅?

“在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方面,取消转移接续,实施‘全程网办’,推行‘跨省通办’。”省人社厅副厅长孟小瓚表示,作为深化“三个年”活动的重要举措,自今年3月1日起,在全省范围取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手续,破解省内转移业务流程长、环节多等问题。推行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跨省转移等9项业务“跨省通办”,发布办事指南,优化服务流程,减时间、减环节、减材料,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。

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。马雅春委员提问,在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,持续优化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方面有哪些举措和打算?

省市场监管局局长张小平表示,下一步,省市场监管局努力推动形成保护公平竞争的强大合力,持续提升竞争监管效能。持续强化竞争监管执法,维护公平竞争秩序。持续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,优化提升营商环境。持续优化经营主体发展环境,服务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增量留抵税额可以按月全额退还

针对生态环境执法监管还不够精准问题,党双忍委员提问,省生态环境厅采取了哪些措施避免“一刀切”现象发生?下一步又将采取哪些措施来提升执法效能、优化执法方式?

“对于行政执法‘一刀切’问题,近年来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态度一直是非常鲜明的,坚决反对、坚决制止、严格禁止。”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赵甲宏表示,省生态环境厅下一步将全面推行“差异化”执法+“非现场”监管;坚持包容审慎监管;开展“帮扶化”指导+“服务型”助企纾困解难。

“在支持未盈利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方面还有哪些政

策举措?”王占峰委员提问,下一步有哪些工作重点?

“一些未盈利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,虽也足额享受了优惠政策,但因为减税效应暂未直接体现到企业盈利中,从而影响了企业的获得感。”省税务局总经济师徐朝霞说,其实对这类企业,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,企业盈利后可以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,亏损可以结转5年,特别对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最长可结转10年。留抵退税政策,对企业产生的增量留抵税额可以按月全额退还。

中小企业如何更好的“走出去”是魏云章委员关心的重点,目前我省中小企业对外贸易发展状况如何?存在哪些方面的困难?下一步将如何帮助更多的中小外贸企业走远、走好?

省商务厅副厅长孙敬虎表示,2023年,省商务厅先后出台了促进消费增长15条具体措施和稳外贸18条具体措施,与全省200家重点外贸企业建立了“一对一”联系服务机制(其中中小企业148家)。2021年-2023年,全省进出口总值年均增长11.2%。省商务厅将加大中小企业拓国际市场支持力度,帮助更多的小外贸企业走远、走好,不断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黄超委员提问:“在提高审判工作效率、加大执行工作力度方面采取了哪些举措?在办理破产案件中,如何帮助中小企业脱困重生?”

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焦玉珍表示,在审判中完善速裁快审机制,印发《二审民商事案件速裁快审工作指引(试行)》,在全省设立313个速裁团队,实现简案快审。省高院于2024年3月29日下发《关于在全省法院常态化开展交叉执行工作的通知》,在全省法院常态化开展交叉执行工作。通过提级执行、交叉执行,进一步整合执行力量,加强执行督导,及时兑现中小企业胜诉权益。

本报记者 赵明

国务院印发

《2024-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》

据新华社电 日前,国务院印发《2024-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)。《行动方案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全面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一以贯之坚持节约优先方针,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,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,强化碳排放强度管理,分领域分行业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,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,更好发挥节能降碳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,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坚实基础。

《行动方案》提出,2024年,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2.5%左右、3.9%左右,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源消耗降低3.5%左右,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18.9%左右,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5000万吨标准煤、减排二氧化碳约1.3亿吨。2025年,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0%左右,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5000万吨标准煤、减排二氧化碳约1.3亿吨。

《行动方案》在重点任务方面,部署了化石能源消费减量替代行动,非化石能源消费提升行动,钢铁行业、石化化工行业、有色金属行业、建材行业、建筑、交通运输、公共机构、用能产品设备节能降碳行动等10方面行动27项任务;在管理机制方面,提出了强化节能降碳目标责任和评价考核、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环评审批、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管理、加大节能监察力度、加强能源消费和碳排放统计核算等5项任务;在支撑保障方面,明确了制度标准、价格政策、资金支持、科技引领、市场化机制、全民行动等6项措施。